

附件 1:

安徽新华学院 2026 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 准考证打印操作指南

安徽新华学院 2026 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准考证打印
开始时间为 3 月 25 日 10:00，具体操作流程如下：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财务管理、电子商务专业考生登录系统：

<https://zhaosheng.axhu.edu.cn/zkzdy>

输入姓名、身份证号码和验证码，点击“立即查询”。

安徽新华学院2026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准考证打印（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财务管理、电子商务专业）

请输入姓名	
请输入身份证号码	
请输入4数字验证码	2963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立即查询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刷新本页"/>	

说明:姓名+身份证号码+验证码都输入正确才显示相应结果。

舞蹈表演、音乐表演专业考生登录系统：

<https://zhaosheng.axhu.edu.cn/zkzdy2>

输入姓名、身份证号码和验证码，点击“立即查询”。

安徽新华学院2026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准考证打印（表演专业）

请输入姓名	
请输入身份证号码	
请输入4数字验证码	7780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立即查询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刷新本页"/>	

说明:姓名+身份证号码+验证码都输入正确才显示相应结果。

登录成功，核对信息无误后，请点击“打印”。

打印效果预览：
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财务管理、电子商务专业

安徽新华学院2026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准考证打印（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财务管理、电子商务专业）

安徽新华学院2026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准考证

准考证号	[REDACTED]				
姓名	[REDACTED]				
身份证号码	[REDACTED]				
报考专业	[REDACTED]				
考场号	[REDACTED]				
考试科目一	[REDACTED]	考试时间	[REDACTED]	考试地点	[REDACTED]
考试科目二	[REDACTED]	考试时间	[REDACTED]	考试地点	[REDACTED]

考生守则

- 一、考生必须自觉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地点的秩序。
- 二、考生在每科考前40分钟持身份证、准考证进行安检入场。安检前务必将手机、智能手表、手环、PAD等具有通讯存储摄录功能的电子设备、涂改液、修正带等物品存放于违禁物品管理处。
- 三、请考生自备2B铅笔、黑色签字速干笔、直尺、三角板、橡皮等（财金大类考生允许携带无存储功能的计算器）。
- 四、在《安徽新华学院2026年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考生签到表》上签名，按座位号对号入座，并将身份证、准考证放在课桌左上角，以备核查。
- 五、考生领到试卷后，应在指定位置和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清楚地填写姓名、座位号等栏目。凡漏填、错填或字迹不清的答卷无效。开考信号发出后方可开始答题。
- 六、开考15分钟后不得入场，考试结束前30分钟方可交卷出场，交卷出场后不得再进场续考，也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或交谈。考试结束前15分钟内禁止考生交卷出场。
- 七、在试卷答题卡规定的区域答题，不得在试卷上做任何标记。答题过程需使用同一类型和颜色的笔。
- 八、在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得吸烟，不得喧哗，不得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，不得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，不得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，不得将试卷或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- 九、遇试卷分发错误或试题字迹不清等问题，可举手询问；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，不得向监考人员询问。
- 十、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，立即停止答题，等待监考员核查考试信息，试卷资料清点完毕后，听从监考员指令依次退出考场。
- 十一、考生必须遵守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，诚信应考。有违纪、作弊行为的，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3号）处理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；涉嫌违法的，由考点移送当地公安机关，按照有关法规进行处理。

祝广大考生取得好成绩!

打印

返回

舞蹈表演、音乐表演专业

安徽新华学院2026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准考证打印（表演专业）

安徽新华学院2026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准考证

准考证号	[模糊]				
姓名	[模糊]				
身份证号码	[模糊]				
报考专业	[模糊]				
考场号	-				
考试科目	[模糊]	报到时间	[模糊]	报到地点	[模糊]

考生守则

- 考生参照《安徽新华学院2026年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考试考生须知》（对应专业）要求参加考试。
- 考生必须自觉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地点的秩序。
- 考生需提前到达考点，预留足够时间配合考点工作人员进行入场检查及身份核验。
- 考生严禁携带各类通讯工具（如手机、智能手表、智能手环等设备）、任何照相设备、录音设备等物品进入考场。
- 考生凭本人纸质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参加考试，按照本人准考证上的考试时间准时到达指定地点，并接受身份证验证等入场检查。报到后考生须听从现场工作人员指引进入考场参加考试，不得随意离开。
- 考试结束后，考生应服从考点工作人员安排离场，避免考点门口人群聚集。
- 考生必须遵守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，诚信应考。有违纪、作弊行为的，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3号）处理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；涉嫌违法的，由考点移送当地公安机关，按照有关法规进行处理。

祝广大考生取得好成绩！

打印

返回

温馨提示：打印前，先预览，无误后可直接打印。如有误，请联系学校。